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苏联院招〔2020〕2号

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 学院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各分院、办学点：

学院 2020 届共有毕业生 37403 人。受经济下行压力和新冠肺炎疫情的叠加影响，学院毕业生就业的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求职困难增多，形势较为复杂多变。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以及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教育厅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推进 2020 届江苏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苏教学〔2020〕1 号）要求，结合学院疫情防控工作整体安排，多措并举做好学院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担当

（一）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各分院、办学点要认真学习国家和省关于做好毕业生

就业创业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把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当做一项紧迫的政治任务，深入研判本校毕业生就业形势，结合实际及时调整、优化和细化本校就业创业工作方案。

（二）认真落实“一把手”工程。各分院、办学点要成立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并亲自部署，分管领导要靠前指挥，各系部要主动作为，精心组织就业活动，确保本校毕业生就业形势稳定。

二、创新就业方式，提升服务能力

（一）积极组织参与各类网络招聘活动。各分院、办学点在疫情防控期间，暂停举办各类现场校园招聘活动。要充分利用教育部“2020 届高校毕业生全国网络联合招聘——24365 校园招聘服务平台”和“91JOB 智慧就业服务平台”，组织毕业生参加“江苏省 2020 届高校毕业生春季网络招聘会”、“就业创业在江苏”、“百校联动特色主题专场”等网上招聘活动。要提升校园网络服务功能，有条件的学校可以为本校毕业生举办综合性的网上招聘会，引导用人单位与毕业生通过网络平台收取简历，在线面试签约。

（二）积极推进网上就业服务。各分院、办学点务必高度重视，做好毕业生就业情况的台账建立、精准跟踪、实时录入，对已与用人单位签订书面就业协议的毕业生，要及时收集相关就业材料在“91job 智慧就业信息服务平台”中做好数据上传；落实毕业生就业信息周报制度，从 4 月 1 日开始，每周五中午前在平台中完成本周数据的上报和审核工作，学院将定期通报毕业生签约进展情况。

（三）多形式开展就业创业指导。各分院、办学点要充分利用教育部“新职业网”、“91job 智慧就业信息服务平台”的就业创业指导网课资源，在职业素养、求职技巧、就业指导、职业生涯规划、网络面试指导、招聘信息筛选以及

就业手续网上办理等方面开展形式多样的在线辅导，确保停课不停学、指导不间断。

（四）优化线上就业手续办事流程。根据《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苏校防组〔2020〕10号）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学院2020届毕业生继续使用网上注册、学校审核后打印的《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和《就业推荐表》，按照原有的就业信息上报流程报送就业数据。在疫情防控期间，对于签约后需要办理《报到证》签发等相关事宜的，采用线上申报方式进行处理，所有办结材料均由省招就中心通过快递邮寄给各分院、办学点的就业工作部门，再发至毕业生。不再安排学校工作人员或毕业生个人到省政务中心现场办理。如有特殊情况，可联系学院招生就业与对外合作处协调解决。

（五）加强思想教育和就业心理辅导。各分院、办学点要及时了解掌握毕业生思想动态、身体状况和心理状态，加强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引导毕业生合理调整就业预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和择业观。同时，针对当前就业形势和疫情影响，开通就业心理咨询，开展教育引导工作，提供心理健康课程，疏导毕业生的就业焦虑情绪，缓解就业心理压力。

（六）加大对特殊就业群体的帮扶力度。各分院、办学点要加强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残疾毕业生、少数民族毕业生以及就业困难等群体的就业帮扶力度，开展个性化指导与服务，实施精准对接，优先推荐岗位，实现稳定就业。

三、用好用足就业政策，促进多元就业

（一）力促毕业生多渠道就业。各分院、办学点要积极配合并主动参与相关部门组织的“特岗计划”“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西部计划”及“苏北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引导毕业生服务国家和我省重点区域、重大工程、重大项目、

重要领域，支持毕业生充分利用新就业形态、灵活多样方式实现多元就业。要根据省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关于有序组织职业院校毕业班学生顶岗实习的通知》（苏校防组〔2020〕41号）要求，有序规范组织2020届毕业班学生参加顶岗实习，有力促进毕业生就业。要贯彻落实好国家的相关政策，鼓励2020届毕业生参加专转本等升学深造。

（二）引导毕业生参军入伍。征集大学生参军入伍，是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做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南开大学新入伍大学生回信精神，各分院、办学点要积极配合兵役机关落实好今年征兵工作部署，强化思想引领，进一步在精准动员、征集等方面下功夫，广泛宣传优惠政策，明确入伍流程，解读征兵待遇，确保国家鼓励毕业生应征入伍的优惠政策落实落细，有效调动学生参军入伍的热情，鼓励学生响应国家号召，应征入伍，报效祖国。

（三）鼓励和支持毕业生自主创业。各分院、办学点要开展创业优惠政策宣传，鼓励和支持毕业生自主创业，引导毕业生主动适应社会 and 经济发展需求，发挥潜能、贡献才智、实现价值，同时对有创业意愿的学生进行网上培训和指导，开展动态跟踪、指导和支持，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

四、加强工作规范管理，提升就业服务成效

（一）加强就业工作的规范管理。各分院、办学点要把维护毕业生就业权益作为疫情期间毕业生就业服务的重要任务，对于用人单位，要建立严格的信息审核机制，确保招聘单位及岗位信息真实准确；要多与用人单位沟通，做好宣传引导，杜绝任何形式的就业歧视，不得无故解聘已签约的学生；同时协调用人单位适当延长招聘时间、推迟体检时间、推迟签约录取，及时办理就业手续。对于毕

业生，要强化就业安全教育，严防招聘陷阱，就业欺诈，“培训贷”等非法行为的发生，切实维护毕业生的合法权益；对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可按规定将户口、档案在学校保留两年，并为落实单位的毕业生按应届毕业生身份及时办理就业手续。

（二）加强毕业生就业状况统计监测，规范毕业生就业统计工作。各分院、办学点要严格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统计核查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19〕22号）要求，严格执行“四不准”规定，确保实事求是反映毕业生就业状况。要继续做好2020届毕业生就业调查和2013-2015届毕业生就业情况跟踪调查，努力提高毕业生参与度，确保调查数据质量。要加强调查结果的数据应用，并及时将结果反馈于学校招生、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工作，推动毕业生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的联动机制，促进教育教学改革的全面深化。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3月16日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综合处

2020年3月16日印发
